

柞水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负责对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进行日常监管；建立健全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拟订职业卫生法规标准，规范职业病预防、保健、检查和救治及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承担职业病的审核上报和管理工作。

柞水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下设医疗卫生股、学校卫生股、公共场所股三个业务股室及一个综合办公室。

二、2023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加强全县医疗机构监督巡查 249 家，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管理 375 家，全县中小学学校卫生 58 家，托幼机构 11 家，国抽双随机完成率达到 100%，加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管。

预防传染疾病和保障公众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为人民健康提供保障。组织对干部及各卫生院协管员进行专业培训，不

断加大各辖区的监管力度。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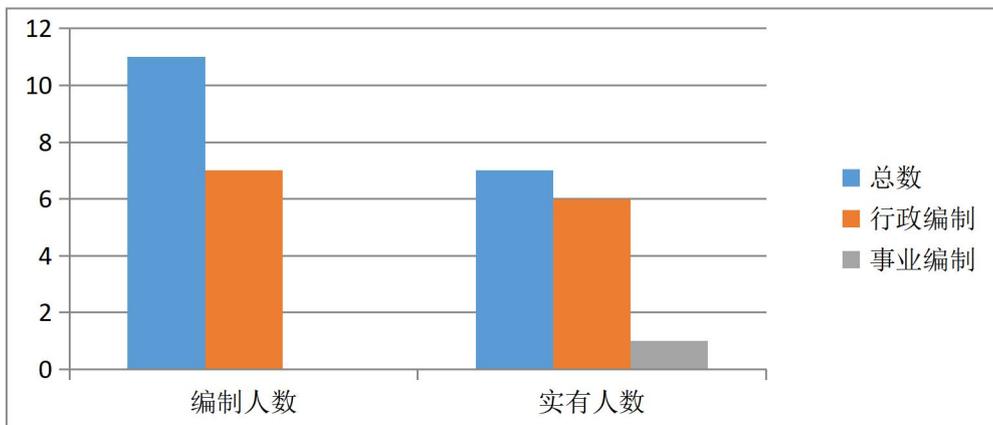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 1 | 柞水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1 人。

（附图表）



五、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0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34.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财政拨款减少。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09.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9.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34.07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09.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9.6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0，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34.07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财政拨款减少。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09.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34.07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9.63万元，较上年减少34.07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支出减少。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63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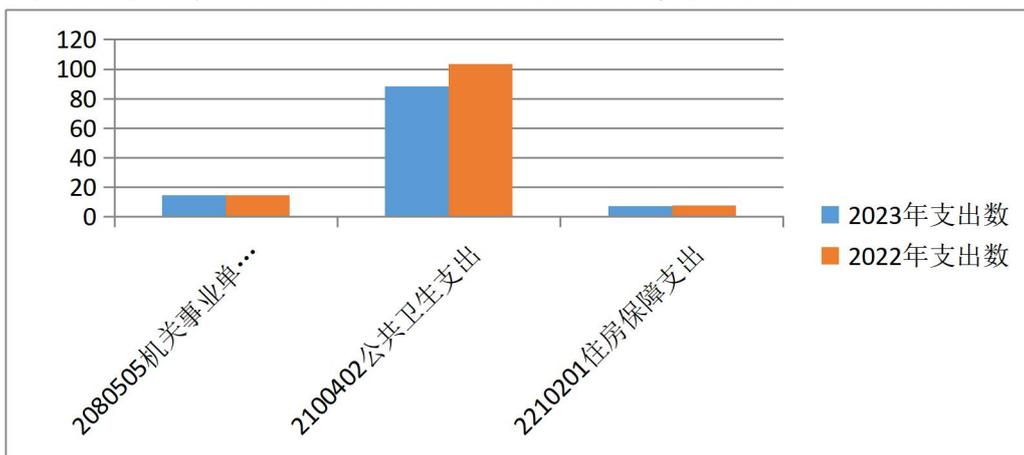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0505/2080506/2089999）14.3万元，较上年减少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人调出，人员经费部分支出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2100402），较上年减少15.6万元，原因是疫情防控相关支出减少，人员减少，日常经费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01/2101102），较上年增加

0.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基数提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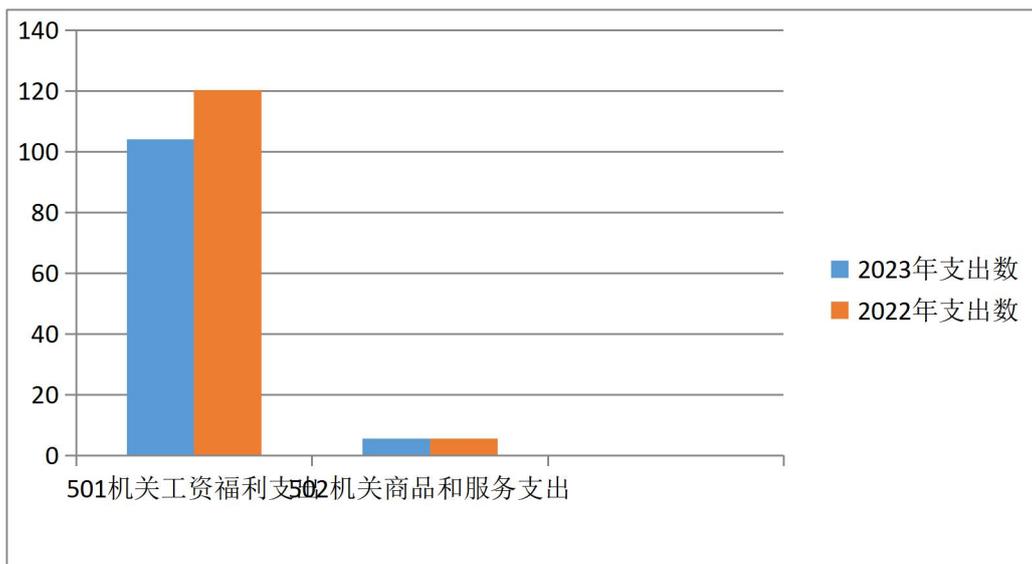
(4) 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较上年减少了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调出，住房保障支出减少。(附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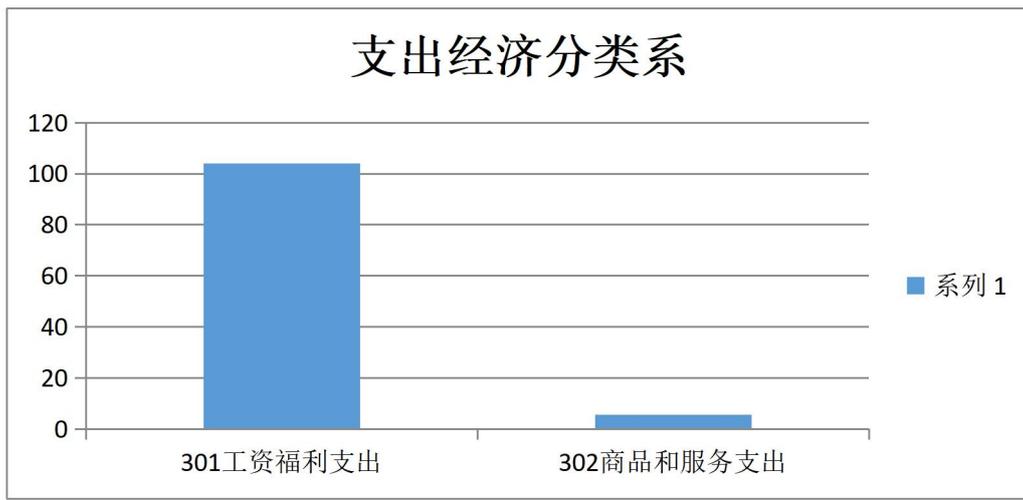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104.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07 万元，原因是单位转出一人，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5.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附图表)



(2)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63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04.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07 万元，原因是单位转出一人，工资福利支出减少。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附图表）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3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做培训费的预算，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5.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必须解释科目）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